

## 即时点评

海底捞 (6862.HK)

# 高管团队大调整，创始人张勇先生重任 CEO

2026-01-14 星期三

## 【事件】

1月13日，公司发布公告，苟轶群已辞任公司执行董事及首席执行官，基于对公司管理层安排的整体调整及综合考察，董事会主席兼执行董事张勇已获委任为公司首席执行官，自2026年1月13日起生效。

## 【点评观点】

### 相关报告

海底捞(6862.HK)更新报告-20251217

张勇先生作为海底捞创始人，于2018年海底捞上市时担任CEO。2022年3月，杨利娟女士接棒CEO，并在担任海底捞CEO一职2年多后离开，履新特海国际CEO。2024年6月，由苟轶群先生接任海底捞CEO，在任期间主要推动新品牌及新业务的孵化与发展，推出“红石榴计划”。本次辞任后，他将继续留在海底捞担任关键管理职务，并专注于信息技术、人工智能、自动化等领域。

此外，公司新任命李娜娜、朱银花、焦德凤及朱轩宜为公司执行董事，年龄分别为38岁、44岁、39岁、35岁。四位新董事均长期在海底捞体系内成长，分别来自区域运营管理、产品与供应链管理及集团战略支持等不同岗位，具有较为完整的一线经营与管理经验，在门店运营、区域管理及产品创新等具体业务中深耕多年。

### ➤ 高管团队调整释放积极信号，关注后续战略变化

公司表示新董事的加入主要基于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的创新和长期发展考虑。我们认为，随着新董事的加入，公司的管理团队构成更加多元化，为未来发展带来新视野和新动力，同时，张勇先生的回归也意味着公司可能未来会有更多战略层面的新变化，向市场释放了积极信号。25年下半年以来，公司经营企稳，我们期待本次团队调整为后续带来新动能。

### ➤ 投资建议

根据我们的跟踪，公司25年下半年以来翻台率同比企稳，展望26年，在低基数效应以及公司持续专注产品创新和门店升级的作用下，经营或继续改善，公司股息率达6%以上，值得积极关注。

### 研究部

姓名：李芳芳

SFC：BJO038

电话：0755-82846267

Email：liff@gyzq.com.hk

# 免责条款

## 一般声明

本报告由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简称“国元证券经纪（香港）”）制作，国元证券经纪（香港）为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国元证券经纪（香港）及其关联机构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等均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不构成对买卖任何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出价或征价或提供任何投资决策建议的服务。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或投资操作性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自主审慎做出决策并自行承担风险。投资者在依据本报告涉及的内容进行任何决策前，应同时考虑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并就相关决策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国元证券经纪（香港）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与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无财务权益关系。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国元证券经纪（香港）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可能会不时与国元证券经纪（香港）的客户、销售交易人员、其他业务人员或在本报告中针对可能对本报告所涉及的标的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产生短期影响的催化剂或事件进行交易策略的讨论。这种短期影响的分析可能与分析师已发布的关于相关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目标价、评级、估值、预测等观点相反或不一致，相关的交易策略不同于且也不影响分析师关于其所研究标的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基本面评级或评分。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资产管理部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除非另行说明，本报告中所引用的关于业绩的数据代表过往表现。过往的业绩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回报的预示。我们不承诺也不保证，任何所预示的回报会得以实现。

分析中所做的预测可能是基于相应的假设。任何假设的变化可能会显着地影响所预测的回报。

本报告提供给某接收人是基于该接收人被认为有能力独立评估投资风险并就投资决策能行使独立判断。投资的独立判断是指，投资决策是投资者自身基于对潜在投资的目标、需求、机会、风险、市场因素及其他投资考虑而独立做出的。

## 特别声明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国元证券经纪（香港）可能与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正在建立或争取建立业务关系或服务关系。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国元证券经纪（香港）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引用。

## 分析员声明

本人具备香港证监会授予的第四类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本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